

#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披露的《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重大风险提示”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的风险因素做出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将继续协调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后续将涉及重新确定发行价格等方案调整，方案调整的实施进度、具体内容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审批结果、获准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1），公司控股股东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明交投”）拟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为云南昆交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交投供应链”）100%股权，交易对方分别为昆明交投及云南鸿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鸿实”）。

2019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6 月 4 日披露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相关公告，公司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收购昆明交投、云南鸿实持有的昆交投供应链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公告中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及 2019 年 7 月 22 日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及《关于对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二次问询函》，并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及 2019 年 8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21）及《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二次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28），同时对本次《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和补充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019 年 9 月 2 日，公司收到昆明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对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昆交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予以核准的批复》（昆国资复〔2019〕429 号），昆明市国资委对标的公司资产的评估结果进行了核准。经昆明市国资委核准，在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135,008.85 万元。

2019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 月 23 日、2020 年 2 月 22 日及 2020 年 3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6、临 2019-038、临 2020-003、临 2020-004、临 2020-005），公司及相关各方将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2020 年 3 月 23 日，公司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在收到《监管工作函》后公司立即组织各方对《监管工作函》涉及的问题进行落实及回复，并于 2020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9），同时对相关重组进展公告进行了补充说明并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8）。2020 年 4 月 22 日、2020 年 5 月 22 日、2020 年 6 月 20 日及 2020 年 7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0、临 2020-018、临 2020-025、临 2020-028）。

##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根据重组进度对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基准日进行调整（具体详见公司 2019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6）。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取得昆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相关事宜的批复》（昆国资复〔2020〕121 号），同意以 2020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组织中介机构开展标的公司审计、评估工作。（具体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9）。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及相关防控工作的影响，本次重组各中介机构的现场尽调及核查程序受到较大限制，对标的公司客户、供应商走访等工作有所延后，具体工作的完成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正在组织相关各方评估疫情对本次重组项目的影响，积极协调各项工作，推进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进展。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并按程序将以上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继续协调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后续将涉及重新确定发行价格等方案调整，方案调整的实施进度、具体内容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审批结果、获准时间等均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披露的《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的重大事项提示和重大风险提示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的有关重大风险因素进行了特别说明，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